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53011420221223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23日



建设单位	昆明锦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锦艺华都花园（A1地块）二次结构及精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昆明市呈贡区洛龙街道办事处东南部、白龙潭水库以西		
建设规模	39069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2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合同价格	3103.11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贺加乐
设计单位	上海水石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志刚
施工单位	云南建投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雪兰
监理单位	云南科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毅
工程总承包单位	云南建投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雪兰
备注	锦艺华都花园（A1地块）二次结构及精装修工程总建筑面积 39069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30012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9057 m ² 。主要工程内容范围包含：砌体工程、成品烟道工程、屋面保温工程、外墙保温砂浆工程、防水工程、精装修工程、给排水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室外排水沟、残疾人坡道（除面层铺贴）、预留预埋工程（含封堵）等工程。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锦艺华都花园（A1地块）二次结构及粗装修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530114202212230101

建设单位：昆明锦悦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明

建设地址：昆明市呈贡区洛龙街道办事处东南部、白龙潭水库以西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锦艺华都花园（A1地块）二次结构及粗装修工程	39069	30012	9057	18	1
总建筑面积：39069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